

民數記 主要的話——曠野

2月21日

讀經	第1章	第2章
中心思想	數點百姓	分隊列營
主要的話	凡. .被數的	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

鑰節：【民一 45~46】「這樣，凡以色列人中被數的，照著宗族，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被數的，共有六十萬零三千五百五十名。」

默想：本書開頭就記載數點以色列百姓能打仗的男丁數目。這啟示了神是一位有次序、重細節的神。以色列人的布營和行軍，會幕里的事奉，都必須按著一定的條例而行，不能有一點混亂。我們每日的生活包括禱告、讀經、服事是否事事都適度而有次序行呢？神核點軍隊人數的事，對今日的教會有何重要的屬靈意義呢(弗六 10~17)？

鑰節：【民二 2】「以色列人要各歸自己的纛下，在本族的旗號那裏，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

默想：每一個以色列人都清楚的知道自己屬那一支派，那一營。不論是安營或行進，各支派絕不能妄動，都要按著指定的位置排列。會幕的位置不僅是置於各支派的中間，也成為他們生活的中心和焦點。今天在教會裏也是這樣：每一位聖徒都有其功能，均應各盡其職(弗四 12)，投入服事的團隊行列；而教會一切的活動都必須連於基督，以基督為首(弗四 15)和中心(西三 11)。

2月22日

讀經	第3章	第4章
中心思想	核點利未人	利未人的職任
主要的話	利未人要歸我	在會幕裏辦事的

鑰節：【民三 12】「我從以色列人中揀選了利未人，代替以色列人一切頭生的；利未人要歸我。」

默想：在這一段經文之中，神揀選所有的利未人，代替其他各支派頭生的男子。利未人被分別出來，住在民眾和會幕中間，並且看守會幕、料理會幕、服事神的百姓。神揀選利未的子孫特別被分別出來服事神，是因著利未人在金牛犢事件中對神所顯明的忠心(出 32:25-29)。神對祂僕人的判斷，不是根據他們的才幹、恩賜，乃是根據其忠心(林前四 2)。

鑰節：【民四 3】「從三十歲直到五十歲，凡前來任職、在會幕裡辦事的，全都計算。」

默想：利未人被神呼召從事艱難的工作，他們每一個人都要負責搬運帳幕及其設備的工作。在人看來，這些瑣碎的工作不會使人有興奮的感覺，更不會讓人有成就感，他們的一生從三十歲到五十歲的黃金歲月似乎是在平凡中度過。然而這是神所呼召他們所作的，乃是使以色列人布營和行軍順利，所不可缺少的工作。

像我這人，王肯選上，有分祂的寶座，而我竟然不肯應選，這是何其奇特！
永遠勿說這是犧牲！無論代價若干，只要能入加略聖軍，權利都是難言。（詩歌第 355 首）

2月23日

讀經	第 5 章	第 6 章
中心思想	潔淨營地	拿細耳人的條例
主要的話	免得污穢營	要離俗歸耶和華

鑰節：【民五 2】「你吩咐以色列人，使一切長大麻瘋的，患漏症的，並因死屍不潔淨的，都出營外去。」

默想：本章的主題是「使營潔淨」，所以患大麻瘋及其他不潔的人要被摒諸營外。此舉說明了以色列人要在生活中和營中遠離任何罪及污穢。教會歷史告訴我們，潔淨的教會才是有能力的；對罪姑息、容忍的教會，則是軟弱的。所以教會絕不能容忍一切敗壞、惡毒、邪惡的事在教會中出現（林前五 7-8）。

鑰節：【民六 2】「你曉諭以色列人說：無論男女許了特別的願，就是拿細耳人的願〔拿細耳就是歸主的意思；下同〕，要離俗歸耶和華。」

默想：「拿細耳」一詞源自希伯來文的「nazar」，意思是「分別開來」，與 7 和 9 節「離俗」、「歸神」在原文有同一字根，所以「拿細耳人」這名稱是取其意義，指自願過分別為聖歸耶和華的人。我們是否甘心完全奉獻給主（羅十二 1），一生為主生活（林後五 15）呢？

2月24日

讀經	第 7 章	第 8 章
中心思想	各族長之奉獻	潔淨利未人
主要的話	都來奉獻	要潔淨他們

鑰節：【民七 89】「摩西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的時候，聽見法櫃的施恩座以上、二基路伯中間有與他說話的聲音，就是耶和華與他說話。」

默想：本章詳述了十二支派各的首領向神所獻上禮物和祭物。奉獻的結果，是神在會幕中向摩西說話。這表明神不但悅納他們的奉獻，也樂於與他們同住。有一件事是我們所確知的，奉獻給神是我們聽見神說話的先決條件。

❖ 『你若要用一個完全奉獻的人，我就是有這樣意願的一個人。』——慕迪

鑰節：【民八 11】「亞倫也將他們奉到耶和華面前，為以色列人當作搖祭，使他們好辦耶和華的事。」【民八 13】「你也要使利未人站在亞倫和他兒子面前，將他們當作搖祭奉給耶和華。」【民八 15】「此後利未人要進去辦會幕的事，你要潔淨他們，將他們當作搖祭奉上；」

默想：神將利未人當作搖祭獻上的這個吩咐重複了三次。利未人終身「歸屬於神」，他們將主權全部移交給神，聽憑神的使用和差派。今日我們當天天，多次的將自己當作活祭（羅十二1），以順服的生命來事奉神。

2月25日

讀經	第9章	第10章	第11章
中心思想	雲柱引導	西乃山起程前行	以色列民兩次的埋怨
主要的話	雲彩遮蓋帳幕	約櫃往前行	記得在埃及的時候

鑰節：【民九16~17】「常是這樣，雲彩遮蓋帳幕，夜間形狀如火。雲彩幾時從帳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幾時起行；雲彩在哪裏停住，以色列人就在那裏安營。」

默想：雲彩是神同在的記號，日間像雲，夜間像火。而且，雲柱同時也是以色列人行止的引導，因它使四圍安營的以色列人均清楚看見幾時起行或安營的指示。人生之旅最安全的道路是跟隨神的引導(賽六三13)。我們是否渴望主榮耀的同在，並順服祂的帶領呢？

鑰節：【民十35~36】「約櫃往前行的時候，摩西就說：“耶和華啊，求你興起！願你的仇敵四散！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約櫃停住的時候，他就說：“耶和華啊，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

默想：以色列人要穿越曠野向應許地進發時，耶和華的約櫃在前頭帶領。第35和36節記錄了摩西向神發出的信心呼求。他求告神與祂的百姓一同前進，因祂榮耀的同在是他們得勝和安歇的憑據。

懇求慈光導引脫離黑障，導我前行！黑夜漫漫，我又遠離家鄉，導我前行！

我不求主指引遙遠路程，我只懇求，一步一步帶領。(聖徒詩歌第475首)

鑰節：【民十一23】「耶和華對摩西說：“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現在要看我的話向你應驗不應驗。”」

默想：本章記載以色列人起行後頭兩次的怨言，之後摩西也向神訴苦。神聽見摩西的祈求，也聽見百姓的哭號(民十一10~13)。結果，對他管理和乳養百姓的重任，神將祂賜給摩西的靈也分賜給七十長老，將責任分派給他們。對百姓吃肉的要求，神答應了他們，但也管教他們吃到不想再吃，不能再吃。我們的態度決定了我們從神得祝福或得審判。

2月26日

讀經	第12章	第13章	第14章
中心思想	米利暗毀謗受管教	派十二探子探地	悖逆和不信的惡果
主要的話	耶和華聽見了	立刻上去得那地	十次試探神

鑰節：【民十二2】「說：“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嗎？”這話耶和華聽見了。」

默想：米利暗和亞倫因摩西娶古實女子為妻而譏謗他。他們所說的也許沒有錯，然而他們隱藏的動機卻是出於嫉妒，才譏謗摩西，想藉機挑戰摩西的權柄。摩西並沒有為自己辯護，是神來為他辯護。結果神斥責和管教了他們。惡意的批評不只傷害了被說的人和聽的人，而說的人也必自招惡果(路六 37)。說長道短的攻擊神的僕人，不只使主的工作受阻，更會破壞聖徒間的和諧。我們是否以當有的態度來敬重神所設立的權柄，而不隨便批評他們呢？

鑰節：【民十三 30】「迦勒在摩西面前安撫百姓，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我們足能得勝。』」

默想：摩西依照神的吩咐，派十二探子去窺探迦南地。他們回來報告時，都同意那是流奶與蜜之地。但是十個探子卻因懼怕當地居民的高大與堅固的城邑，而報惡息。惡息所帶來的惡果，使以色列人將難處放在他們與之神間，於是他們竟有打算回埃及的念頭。然而迦勒和約書亞憑信心報喜訊。他們的喜訊是建立在將神放在他們與難處之間。所以迦勒才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罷』。我們是以神的眼光來看難處，還是以難處的眼光來看神？

鑰節：【民十四 24】「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

默想：從這個表，我們從中學到什麼功課？

	迦勒和約書亞	以色列人
眼光(對地)	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民十三 27】	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民十三 27】
眼光(對神)	耶和華……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民十四 8】	耶和華……使我們倒在刀下【民十四 3】
態度(對神)	專一跟從【民十四 24】	試探，不聽從【民十四 22】；藐視【民十四 23】
態度(對人)	他們是我們的食物【民十四 30】	他們是偉人……我們像蚱蜢【民十三 33】
決定	我們立刻上去……足能得勝【民十三 30】	我們必被擄掠……不如回埃及去罷【民十四 3】
結局	惟有迦勒和約書亞才能進去【民十四 30】	必倒在這曠野【民十四 32】

不同的眼光帶來了不同的態度；不同的態度影響了不同的決定；不同的決定導致了不同的結局。我們的抉擇是否能得到神的應許建立在是否專一的跟從祂。當我們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來十二 2)，自然就不看艱難、不看自己，而專心的跟從主。

2月27日

讀經	第 15 章	第 16 章
中心思想	獻祭的條例	可拉黨的背叛
主要的話	記念遵行耶和華一切的命令	這些人是藐視耶和華

鑰節：【民十五 2~3】「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你們到了我所賜給你們居住的地。」【民十五 23】「就是耶和華藉摩西一切所吩咐你們的，自那日以至你們的世世代代。」

默想：在十五章裏所頒佈的條例不是針對那些不順從的全體會眾（民十四 31），而是用於他們的下一代，並且要他們世世代代繼續遵守。所以神兩次確定的表明，祂一定會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民十五 2， 18），因祂的應許永不落空。我們是否認定主的應許，以祂的話語作把握呢？

鑰節：【民十六 3~4】「聚集攻擊摩西、亞倫，說：“你們擅自專權！全會眾個個既是聖潔，耶和華也在他們中間，你們為什麼自高，超過耶和華的會眾呢？”摩西聽見這話就俯伏在地。」

默想：在可拉黨背叛的事件中，他們攻擊摩西和亞倫，以擅自專權及自高為藉口，來掩蓋他們奪權的動機，為要得會眾的支持。其實可拉黨的種種不滿都是源於嫉妒和心胸狹窄。他們嫉妒摩西的職份，不滿足神所賜給他們的職任（民十六 10）。然而可拉黨所攻擊的人，其實不是摩西，乃是神。他們滅亡的結局是可悲的，也是自取的。在教會中，不要貪求權力和地位，要珍惜神所賜的職任。

2月28日

讀經	第 17 章	第 18 章	第 19 章
中心思想	亞倫的杖	祭司和利未人所得的份	潔淨污穢的條例
主要的話	杖必發芽	我就是你的分	紅母牛的灰

鑰節：【民十七 5】「後來我所揀選的那人，他的杖必發芽。這樣，我必使以色列人向你們所發的怨言止息，不再達到我耳中。」

默想：亞倫的祭司職分，曾被人議論並攻擊，人家懷疑他是否神所揀選的僕人。他們在問：「這個人是不是神所任命的？我們實在不知道！」因此神便出來證明誰是祂的僕人，也證明誰不是祂所揀選的。神怎樣做呢！十二根杖於至聖所內放在祂面前，在那裡留了一夜，到了早上，神的揀選就從那根發芽、開花和結了熟杏的杖顯明出來。

新芽、新花、和熟杏，這一切都宣揚復活的神跡。這是從死裡出來的生命，標明了是神所印證的職事——只有這一個，是唯一的標明，缺乏了這一個，就是一無所有。神只能使用那些借著與祂聯合，並嘗過祂無窮生命大能的執事。——倪柝聲《曠野的筵席》

鑰節：【民十八 20】「耶和華對亞倫說：“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

默想：本章說明祭司和利未人的職責和耶和華所給他們的份。他們都不能擁有自己的產業（民十八 20， 23~24），因為他們是完全分別為聖，而專心的事奉神（申十 9）。神就是他們的產業，他們也必從神得著全備的供應。

❖ 假若宇宙都歸我手，盡以奉主仍覺可羞；愛既如此奇妙深厚，當得我心、我命、所有。——（聖徒詩歌第 69 首）

鑰節：【民十九 9】「必有一個潔淨的人收起母牛的灰，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為以色列會眾調做除汙穢的水。這本是除罪的。」

默想：被宰的紅母牛要與香柏木、牛膝草、朱紅色線一同燒盡。紅母牛的灰最主要的用途，就是用普通水來調做除汙穢的水，為著除去汙穢，除去罪。紅母牛的灰被收起來，是為著可隨時備用。因為無論以色列人在哪，紅母牛的灰調水，可以使他們很快的得著潔淨。這對我們的意義，就是基督的救贖是永遠有功效的（來九 13~14），能應付我們一生所需。

3月1日

讀經	第 20 章	第 21 章	第 22 章
中心思想	擊打磐石取水	銅蛇救民	巴勒召巴蘭
主要的話	以色列人向耶和華爭鬧	一望這銅蛇就必得活	耶和華叫驢開口

鑰節：【民二十 12】「耶和華對摩西、亞倫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

默想：『不…尊我為聖』這句話譯得更準一點就是『沒有把我分別為聖』，意思是你連累了我。把神『分別為聖』意思就是把神分別出來，顯出神的特有的性格。摩西那一次發脾氣的壞處是在這裏：一方面他在那裏發脾氣，一方面杖打下去又有水流出來，看見有神的工作在那裏，這就叫人分不清到底這是誰作的事。摩西那一次的發脾氣影響到神的自己，把神也拖在裏面，叫以色列人分不清，以為流出水來給我們喝的是神，發脾氣罵我們的也是神。摩西沒有把神擺在應有的地位上，反而把神拉在一起沒有分別，這個叫作得罪見證。這一個關係太大，所以神不能輕輕放過他，所以結局神不讓摩西進入迦南(申三 23~27)。——倪柝聲

鑰節：【民二十一 8】「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製造一條火蛇，掛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這蛇，就必得活。”」

默想：以色列民抱怨和怨瀆神和摩西的時候，神曾使火蛇進入他們中間咬死了許多人。當他們悔改認罪後，就求摩西禱告神，叫這火蛇離開時，神就命摩西製造一條銅蛇掛在杠上，凡被咬的人，一望這銅蛇就活。這是豫表主耶穌受咒詛，被舉起來（約八 28，十二 32，33）釘掛於十字架上，使罪人仰望祂就必得救（創三 14，加三 13，賽四五 22，彼前二 24）。所以，只要仰望十字架上的耶穌基督，就必得醫治、救恩、和永遠的生命（約三 14~16；賽五三 4~5）。

鑰節：【民二十二 18】「巴蘭回答巴勒的臣僕說：“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

默想：巴蘭是一個墮落的先知，揚言凡事「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但事實證明，他是一個口是心非、見財起意、見風轉舵的人。因為他的心思不在神的命令上，而是在「滿屋的金銀」（屬世的財富）上。新約聖經中好幾次題及巴蘭，以他作為我們的鑒戒。「巴蘭的路」（彼后二 15）是指著他曾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曾以出賣恩賜為求財的方法，

并且也曾以禱告企圖更改神的心意而遂其私欲。「巴蘭的錯謬」（猶 11）是指他不認識神的憐憫和恩慈，以為聖潔的神必定會咒詛有罪的以色列民。「巴蘭的教訓」（啟二 14）是指他教導巴勒以罪行來敗坏那不可咒詛的百姓（民二五 1~3，三一 16）。今天在教會中，是否也有許多巴蘭存在呢？

3月2日

讀經	第 23 章	第 24 章	第 25 章
中心思想	巴蘭的兩次祝福	巴蘭最後的祝福和預言	以色列人拜巴力
主要的話	你竟為他們祝福	三次竟為他們祝福	神有忌邪的心

鑰節：【民二十三 11】「巴勒對巴蘭說：“你向我做的是什麼事呢？我領你來咒詛我的仇敵，不料，你竟為他們祝福。”」

默想：雖然以色列民在曠野的表現是一無可取，但神藉巴蘭仍祝福他們。在二十三章，第一首祝福的歌（民二十三 7~10）指出神祝福以色列的原因 -- 他們是神所揀選，從萬民中被分別出來，他們的數目將如塵土那樣多；第二首祝福的歌（民二十三 18~24）關於神祝福以色列是堅定的，因為神的旨意是不改變，神的應許是信實的，而他們必因神的同在蒙恩、得勝。

你雖豫知我冷淡，對你刻變時翻；但你仍然要愛我，為我死，為我活。

當我想到這樣愛，不知淚從何來；滿心感激我救主，希奇你的無故！（聖徒詩歌 190）

鑰節：【民二十四 17 下】「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必打破摩押的四角，毀壞擾亂之子。」

默想：巴勒三次要求巴蘭咒詛以色列民，就領巴蘭到三個地方--巴力的高處（二十二 41），毗斯迦山頂（民二十三 14）和毗珥山頂上（民二十三 28），想藉著不同的情景，來改變巴蘭的想法和神的旨意。但神三次使心本想說咒詛以色列人的話的巴蘭，由不得自己的口，說出的是祝福以色列人的話。在二十四章，神的靈直接臨到巴蘭身上，使他受感說出神怎樣祝福以色列民（民二十四 3~9），之後更有連串的預言（民二十四 15~24），甚至豫言主耶穌--「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神能使用任何人和事物來成全祂的計劃，但我們的心和口是否讓祂掌管，成為祂的出口呢？

鑰節：【民二十五 13】「這約要給他和他的後裔，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因他為神有忌邪的心，為以色列人贖罪。」

默想：巴蘭向米甸人獻計，教導以色列人与摩押女子行淫，跪拜巴力，使以色列人陷在罪中（民卅一 16）。神對此事極為憤怒，因為神有忌邪的心（民二十五 11，13），不但用瘟疫責打以色列人，更追討米甸人的罪（民二十五 17），連巴蘭也要得到當得的報應（民卅一 8）。巴蘭昔日所行的正是別迦摩教會所行的（啟二 14）——不持守聖經的標準，與世界彼此聯合。求主保守我們脫離與世界和其罪惡妥協的陷阱。

3月3日

讀經	第26章	第27章	第28章
中心思想	核點其他各支派的人數	約書亞受任承繼摩西	節期獻祭的條例
主要的話	按著人名的數目分地為業	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將約書亞領來	每日早晚獻「馨香的火祭」

鑰節：【民二十六64】「但被數的人中，沒有一個是摩西和祭司亞倫從前在西乃的曠野所數的以色列人，」

默想：民數記第一次的核點人數是在出埃及後，目的是為組織軍隊打仗。第二次的核點人數是在摩押平原舉行，主要是為分地為業（民廿六52~54）。第一次記錄得的六十多万人名，全部已在曠野中死去，現在所數點的名字，全屬新一代，還有兩位有信心的探子（迦勒和約書亞）仍然存留。第二次的人數總數雖然與第一次減少很少，但各支派增減數目的差別則很大。最顯著的就是西緬支派的人口，減少過了一半。這乃是因他們屢次的犯罪和叛逆，而受到審判。神曾應許亞伯拉罕，他的子孫要多於天上的星、海邊的沙（創二十二17），但為什麼以色列民在曠野中人數沒有增加呢？

鑰節：【民廿七18】「耶和華對摩西說：『嫩的兒子約書亞是心中有聖靈的；你將他領來，按手在他頭上。』」

默想：摩西因一次沒有在以色列人眼前尊神為大，以致於無法進入神應許之地。因為他知道神在他身上的計劃已經完成，他並沒有為自己求什麼，只求神親自指引，立一個人治理會眾，免得耶和華的會眾如同沒有牧人的羊一般。神預備約書亞作領袖，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他是摩西多年的最佳幫手，出埃及記多處的經節也顯示他與摩西同進同出。教會中屬靈的傳承是重要且必須的。試問誰是我們的摩西？誰是我們的約書亞？

鑰節：【民廿八2】「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獻給我的供物……你們要按日期獻給我。』」

默想：民數記廿八和二十九章的內容與利未記廿三章相似，但特別強調祭物的明確數量和每一個節日的正確日期。舊約時代的以色列民，每年（七個重要的年節）、每月（每逢月朔日）、每週（安息日）、及每天都要持續不斷的獻上「馨香的火祭」。今天，我們都是神的祭司，無論我們所從事的工作有多忙碌，也應將我們的時間分別給祂。每天早和晚、每星期和每節期，我們在生活中當以什麼為中心呢？當持續不斷的獻上什麼給神呢？

3月4日

讀經	第29章	第30章	第31章
中心思想	七月裏的節期	婦女許願的條例	戰勝米甸人及分配擄物
主要的話	當有聖會	要約束自己	把所擄來的分作兩半

鑰節：【民二十九1；7；12】「七月初一日，你們當有聖會；…七月十日，你們當有聖會；…七月十五日，你們當有聖會。」

默想：第廿九章記載七月裏的節期及獻祭的數量。七月初一日為吹角日，初十為贖罪日，八天的住棚節由七月十五日開始。百姓必須參與聖會，不可工作（民二十九 1, 7, 12），因這些節期的活動都是以聖會為中心。基督徒必須參加教會的聚會（來十 25），因著彼此的交通和互相的勸勉，生命才会有長進。

鑰節：【民三十 2】「人若向耶和華許願或起誓，要約束自己，就不可食言，必要按口中所出的一切話行。」

默想：本章詳述婦女許願的條例，其中強調兒女順服父母和妻子順服丈夫的原則（弗五 22；六 1）。所以，那時的婦女在向神立約前，要約束自己，而先徵求父親或丈夫的贊同。今天的社會無論是如何的多元化，而婦女更是如何的開放、自主，基督徒在做任何決定之時，要考慮和尊重相關人士的感受與立場，好叫所說的與所做的都成為眾人的祝福。

鑰節：【民卅一 2】「對他說：『僕人權下的兵已經計算總數，並不短少一人。如今我們將各人所得的金器，就是腳鍊子、鐲子、打印的戒指、耳環、手釧，都送來為耶和華的供物，好在耶和華面前為我們的生命贖罪。』」

默想：卅一章是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之前的最後一場戰役。本章的重點不在戰役本身，而是在處理擄回財物的原則。這原則就是與人均分，向神奉獻。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將所擄來的物分作兩半，使打仗的與全會眾均分，而祭司與利未人也有份。此外，帶領軍隊的千夫長、百夫長仔細數點兵丁之後，發覺竟無一人傷亡。他們都明白這場勝利是因神與他們同在。因此出於感恩之心，他們將所得的金器都送來奉獻給神，作為以色列人的紀念，見證神大能的保守。今日我們的財物奉獻，也是當奉獻給神的就奉獻給神，當給人的就給人。

3月5日

讀經	第 32 章	第 33 章	第 34 章
中心思想	流便、迦得、瑪拿西分河東地業	從埃及到摩押的四十二站	迦南地的疆界和分地者
主要的話	一同過去	「從 .. 起行，安營在 ..」	承受為業

鑰節：【民三十二 7】「你們為何使以色列人灰心喪膽、不過去進入耶和華所賜給他們的那地呢？」

默想：流便和迦得支派一到河東，看見那地可以牧放牲畜，便要求不過約但河。雖經摩西的警告和以古監今，他們仍死心不息，於是提出折衷的方法，甚至以此地放棄將來在迦南的地業（民三十二 19）。摩西只好答應他們所提出的建議。可是後來，他們要為他們的短視自嘗苦果。因為亞述人來侵時，他們首當其沖，並且他們是以色列國中最先被擄的（王下十七；代上五 26）。安於現狀會使人失去天上的獎賞（腓三 14）；自私會讓人失去與眾聖徒同得基業（西一 12）。

鑰節：【民三十三 2】「摩西遵著耶和華的吩咐記載他們所行的路程，其路程乃是這樣：」

默想：本章詳細記錄以色列人由埃及到摩押平原，中途所經過的地點。總共提到四十二站之多。本來由埃及至迦南只需十一天之路程，只可惜他們在路上因不信，且屢次埋怨，卻花上卅八年，且賠上一個世代人的性命。而且他們在曠野的日子幾乎一片空白（十五章至二十章所記），且一事無成，其間漫無目的繞行。所以，哥林多前書十章 1~14 節簡述他們的

遭遇可作為我們的鑑戒。但另一方面，神是信實的，在屢次反叛中管教他們，叫他們認識神是守約的神，並且看顧供應，施恩保護，最後帶領他們入迦南地。今天在基督徒成長的過程裡，我們又是如何寫我們的「天路歷程」呢？

鑰節：【民三十四 29】「這些人就是耶和華所吩咐、在迦南地把產業分給以色列人的。」

默想：本章確立以色列人在迦南地的境界：南界貼著以東地，從死海南端伸延至地中海；西界濱地中海；北界是黑門山脈；東邊則從約旦河谷，直至死海。神在我們每一個人的身上都有祂的計畫和安排，而所祂量給我們的地界，乃是坐落在佳美之處(詩十六 6)。今天，我們是否好好的經營祂所賜給我們的教會、家庭、生活、工作呢？

3月6日

讀經	第 35 章	第 36 章
中心思想	利未人的城邑与設立逃城	女子繼承產業的條例
主要的話	也把城四圍的郊野給利未人	要嫁同宗支派的人

鑰節：【民卅五 6】「你們給利未人的城邑，其中當有六座逃城，使誤殺人的可以逃到那裏。此外還要給他們四十二座城。」

默想：逃城 希伯來文源自「miqlat」這字，字根的是「接納」、「吸收」，就是「接納逃亡者到自己的地方」或「庇護」、「藏匿」的意思。這六座逃城— 三座在約但河東，三座在迦南地，乃是作誤殺人者的避難所(民卅五 12)。從它們的分佈情形來看，無論人住在那一區，不必走太遠，就可以到達離他最近的逃城，而不容易被報仇的人追上。逃城對今天的基督徒來說，乃是預表基督耶穌作了我們的避難所(來六 18)。凡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再被定罪了(羅八 1)，並且脫離了罪和死的律了(羅八 2)。藏「在基督耶穌裏」是我們唯一的得勝秘訣。

鑰節：【民三十六 10】「耶和華怎樣吩咐摩西，西羅非哈的眾女兒就怎樣行。」

默想：最後一章論到西羅非哈五個沒有兄弟的女兒權繼承父親的產業方法—那婦女必須與自己支派的人結婚。結果我們看到西羅非哈可敬的女兒都遵守了神的命令，都嫁了她們伯叔的兒子，使她們的產業仍留在同宗支派中。回想民數記中的許多悖逆事件，這個完滿的句點令人感到欣慰。我們從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身上，學習了什麼寶貴的功課呢？

兩次核點人數之比較

根据 1 章与 26 章核點以色列人軍隊的人數，我們列表如下：

十二支派	第 1 章數目	第 26 章的數目 (38 年後)	減少	增加
流便	46500	43730	6%	
西緬	59300	22200	63%	
迦得	45650	40500	11%	
猶大	74600	76500		2.5%
以薩迦	54400	64300		18%
西布倫	57400	60500		5.5%
以法連	40500	32500	20%	
瑪拿西	32200	52700		63%
便雅憫	35400	45600		29%
但	62700	64400		2.5%
亞設	41500	53400		28%
拿弗他利	53400	45400	15%	
合計	603,550	601,73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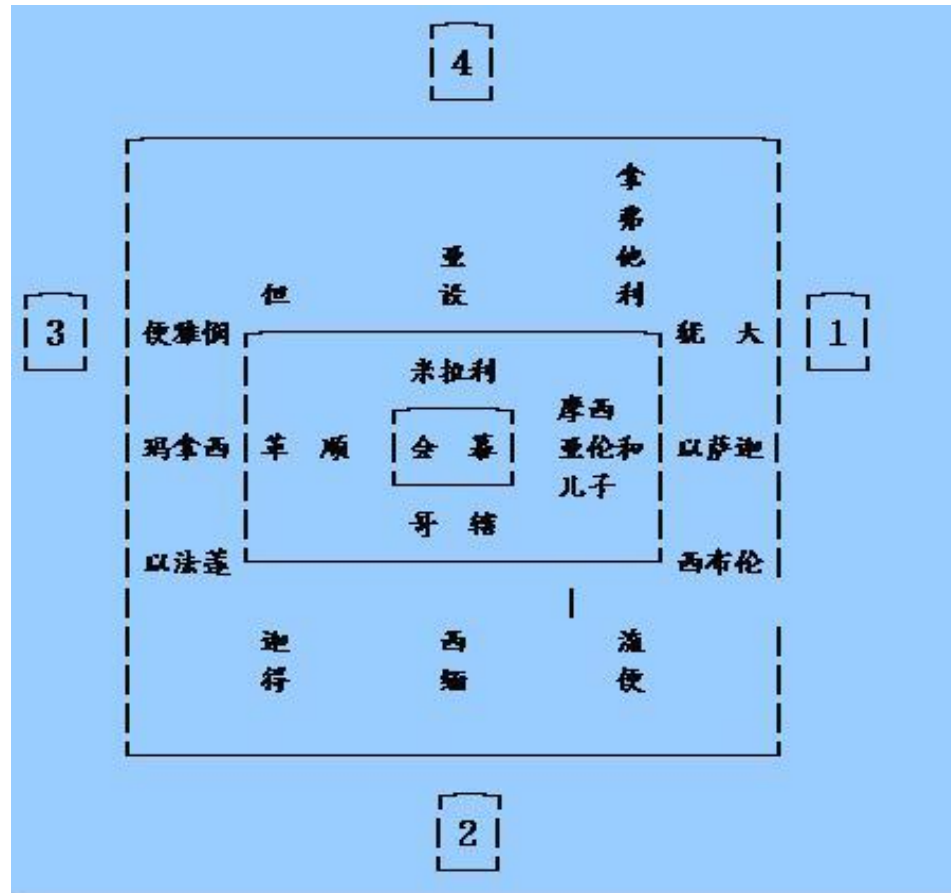
第一次與第二次的人數總數雖然相差很少，但各支派增減數目的差別則很大。

利未家族轄點的數目如下(四 34-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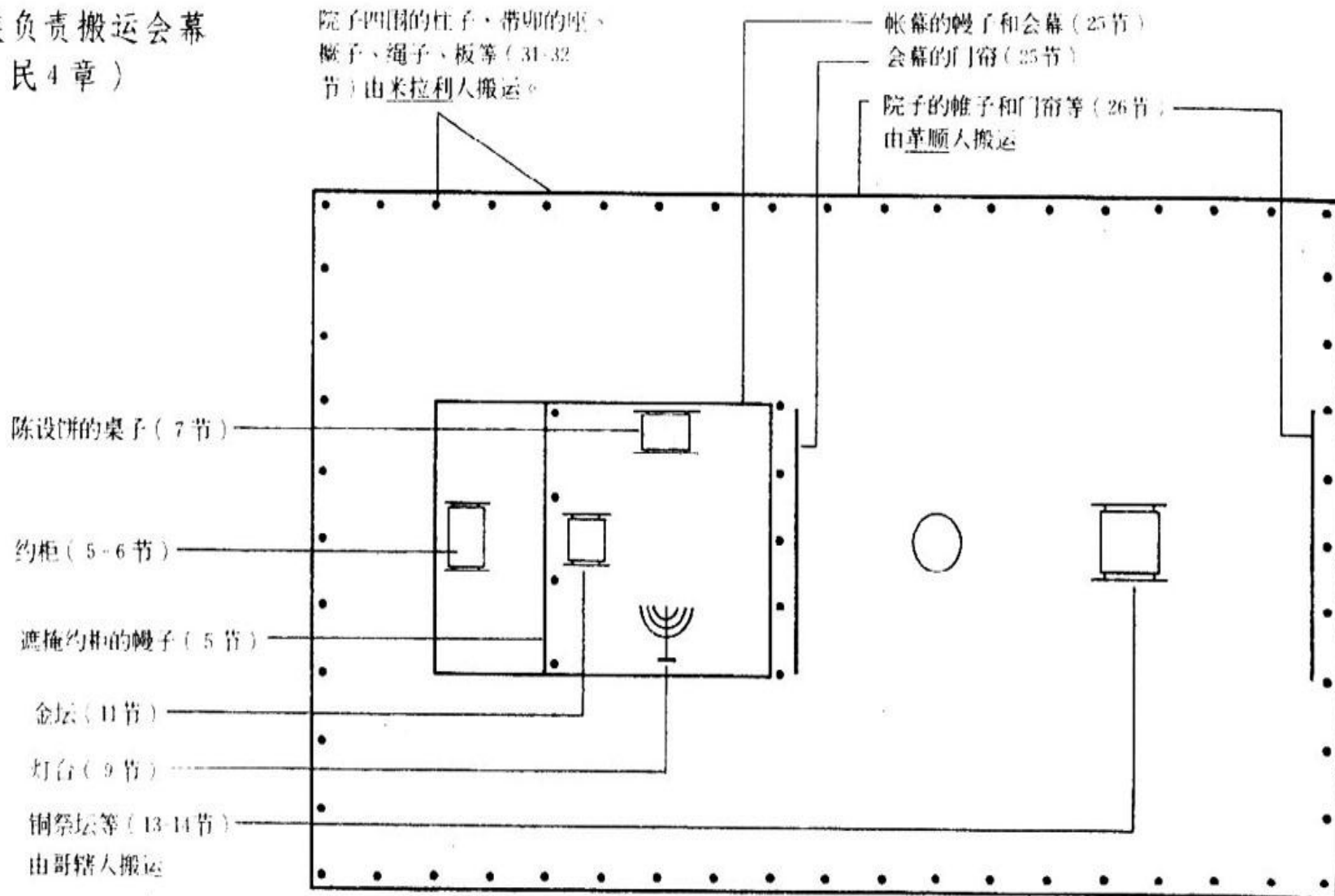
	一個月以上 第 3 章	30-50 歲 第 4 章	營地 方位
革順	7,500	2,630	西
哥轄	8,600	2,750	南
米拉利	6,200	3,200	北
合計	22,300	8,580	

編列營地

人口統計的目的，是要為各支派編列安營的陣形及行軍的次序；本章再次記載各支派的首領及數目，但次序是按扎營的方位——東面以猶大支派為首（3-9），南面以流便支派為首（10-16），西面以以法蓮支派為首（18-24），北面以但支派為首（25-31）。起營行軍也是按以上次序。無論是安營或行軍，會幕及祭司利未人皆在十二支派的中間（17）。至於每面三個支派的准确位置，本章未有清楚說明，但從上下文看來，最自然的次序是順時鐘方向（1>2>3>4），如下圖所示：



利未三族负责搬运会幕
的物件（民4章）



四十二站表列如下：

第一程 (5-10) -- 1 蘭塞； 2 疏割； 3 以倘； 4 比哈希錄； 5 瑪拉； 6 以琳； 7 紅海邊；

第二程 (11-17) -- 8 汛曠野； 9 脫加； 10 亞錄； 11 利非訂； 12 西乃曠野； 13 基博羅哈他瓦； 14 哈洗錄；

第三程 (18-24) -- 15 利提瑪； 16 臨門帕烈； 17 立拿； 18 勒撒； 19 基希拉他； 20 沙斐山； 21 哈拉大；

第四程 (25-31) -- 22 瑪吉希錄； 23 他哈； 24 他拉； 25 密加； 26 哈摩拿； 27 摩西錄； 28 比尼亞干；

第五程 (32-41) -- 29 曷哈及甲； 30 約巴他； 31 阿博拿； 32 以旬迦別； 33 加低斯； 34 何珥山； 35 撒摩拿；

第六程 (42-49) -- 36 普嫩； 37 阿伯； 38 以耶亞巴琳； 39 底本迦得； 40 亞門低比拉太音； 41 亞巴琳山； 42 摩押平原。

若留意各站的數目及發生的事，可發現一些編排上的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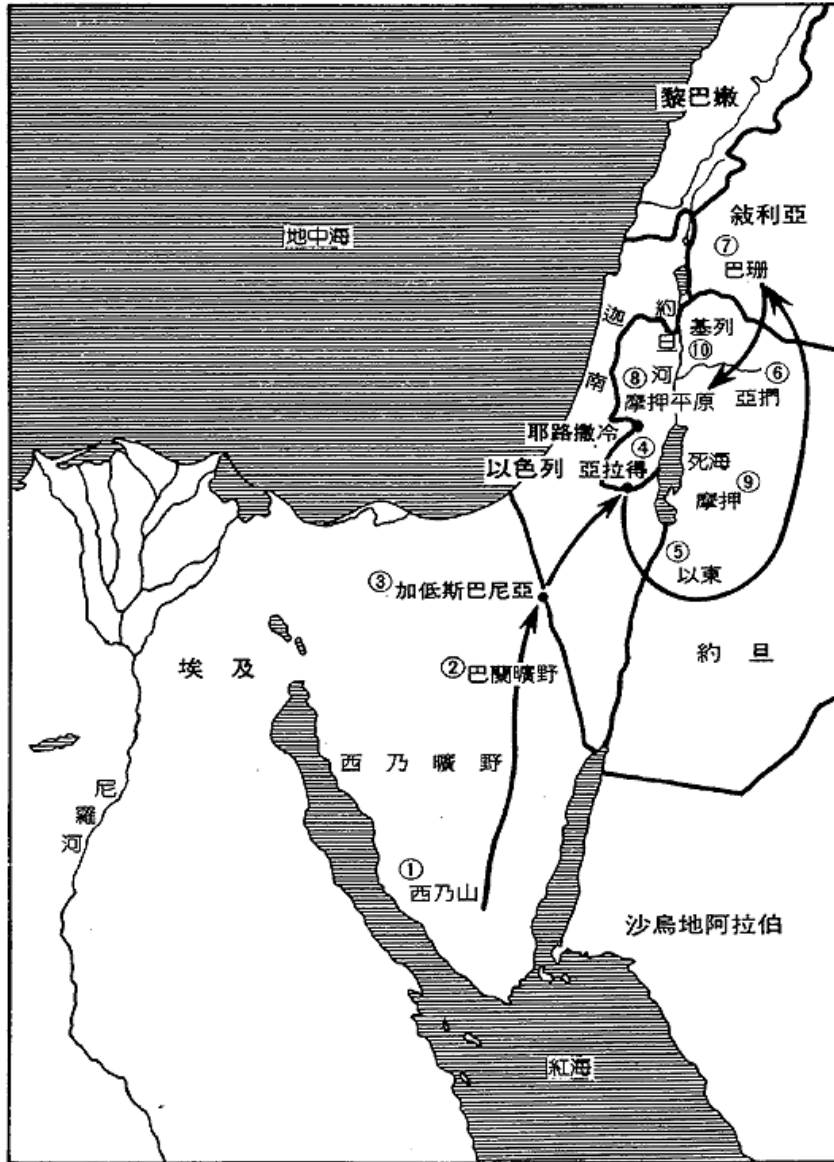
1. 在第四、五、六程的第六站，是亞倫和摩西死的地方：亞倫死在何珥山（20:22 下），葬在摩西錄（即摩西拉，申 10:6），摩西死在亞巴琳山（申 32:49-50）。
2. 神供水的地方瑪拉（出 15:25）和加低斯（20:1, 11），分別是第一和第五程的第五站。
3. 神在第一站領以色列民出埃及來，在第七站過紅海，在第十二站（西乃山）頒發律法。

所發生的事与出埃及記和利未記比較

本書除記載曠野行程外，并詳述在三處駐扎地點所發生的事和所得的啟示。若將本書与出埃及記和利未記加以比較，便可發現三者之間有不少相似之處。

事件	西乃山	加低斯	摩押平原
神的應許	出 9:5-6; 23:23	民 13:2	民 22-24 章
40 日	出 24:18	民 13:25	
反叛	出 32:1-8	民 14:1	民 25:1-3
摩西代求	出 32:11-13	民 14:13-19	
懲罰	出 32:34	民 14:20-35	民 25:4
災禍	出 32:35	民 14:37	民 25:8-9
獻祭之例	出 34:18; 利 1-7 章	民 15:1-31	民 28-29 章
審判	利 24:10-23	民 15:32-36	民 27:1-11
反抗祭司	利 10:1-3	民 16:1-35	
祭司代贖	出 32:26-29	民 16:36-50	民 25:7-13
祭司職任	利 6-7 章; 22 章	民 17-18 章	民 31:28-30; 35:1-8
不潔之例	利 11:1-16:2; 民 9:6-14	民 19 章	民 31 章; 35:9
統計	民 1-4 章	民 26 章	

民數記中重要的地點位置圖



1. 西乃山——民數記開始於西乃山麓，摩西數點以色列軍隊人數，正如預備進迦南的爭戰，百姓也為即將面對的屬靈爭戰作預備。應許之地充滿了邪惡的居民，等著引誘以色列人犯罪。因此上帝特別教導摩西和以色列人，如何走在正路。(民一 1 ~ 十二 15)
2. 巴蘭曠野——過了整整一年在西乃山的預備，以色列拔營開始向應許之地前進，來到巴蘭的曠野安營。在那裡，摩西差派 12 位探子，每一支派一位，潛入迦南地偵探。經過 40 天返回，除了約書亞和迦勒之外，所有的人都害怕不敢進入。因為他們缺乏信心，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了 40 年。(民十二 16 ~ 十九 22)
3. 加低斯巴尼亞——經過多年的流浪，以色列人再次派偵探進入應許之地。加低斯巴尼亞是沙漠中的綠洲，以色列人在此渡過大部份流浪的年日。米利暗死在這兒，摩西也在此發怒，擊打磐石，此舉使他不得進入應許之地。(民廿)
4. 亞拉得——當迦南人亞拉得王聽見以色列人來，就和他們爭戰，不久卻被打敗。於是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往南，然後向西繞過紅海而走。(民廿一 1 ~ 3)
5. 以東——以色列人想穿過以東地而行，卻被以東王所拒絕。(民廿 14 ~ 22) 所以繞過以東地，百姓因這路難行，心中煩燥就埋怨上帝，上帝便使火蛇進入百姓中間，咬死許多人，只有那些仰望銅蛇的才得活命。(民廿一 4 ~ 9)
6. 亞捫——接著亞摩利人的王西宏拒絕讓以色列人經過，當他攻擊以色列人，自己反被殺，以色列人打敗亞捫人。(民廿一 21 ~ 32)
7. 巴珊——以色列人佔領了亞摩利人的地後，摩西派遣探子進入巴珊，巴珊王噩出來攻擊以色列人，但是自己同樣被以色列人打敗。(民廿一 33 ~ 35)
8. 摩押平原——以色列人起行，在摩押平原，約但河東，對著耶利哥安營。他們來到應許之地的邊緣。(民廿二 1)
9. 摩押——摩押王巴勒因以色列民甚多，就大大懼怕。他找了假先知巴蘭，用金銀收買他去咒詛以色列人。不料卻被上帝阻止，反過來祝福以色列人。(民廿二 2 ~ 二十四 25)
10. 基列——流便子孫和迦得子孫，看見約但河東的基列地是可牧放牲畜之地，就決定留下，但摩西要他們先過河，幫助其他支派征服約但河西之地。(民卅二)

民數記 主要的話——曠野

一 調查戶口(一1至十10)

二月廿五日 一至二

二月廿六日 三至四

二月廿七日 五至六

二月廿八日 七

八

二月廿九日 九1至14

九15至十10

戰爭

職務

分別

奉獻

利未人

逾越節

引導

二 從西乃山至加低斯(十11至十二16)

三月一日 十11至36

十一至十二

前行

怨言

三 回至曠野(十三至十九)

三月二日 十三至十四

三月三日 十五至十六

退後

跋扈

四

三月四日 十七至十九

在曠野飄流之後(廿至卅二)

三月五日 廿至廿一

三月六日 廿二至廿三

三月七日 廿四至廿五

廿六1至14

三月八日 廿六15至廿七

三月九日 廿八至廿九

三月十日 卅

卅一

三月十一日 卅二

五

回顧與最後的訓令(卅三至卅六)

卅三1至49

三月十二日 卅三50至卅六

選舉

試探

巴蘭

巴蘭

繼任者

繼任者

節期

許願

米甸人

在約但河東

卅八年

分派之地